

2019 年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职责是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接受上级检察院的指导和监督，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并执行其决议。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始终坚持“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的检察工作要求，不断强化法律监督职能，为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检察保障。1、加大刑事犯罪打击力度。加大对严重暴力、多发性侵财、涉毒、涉赌等犯罪的打击力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完善公检法三部门的沟通协调机制，依法推行快速办案机制，简化工作流程、缩短办案期限。坚持集“捕、诉、监、防、教”职能于一体，完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机制。2、服务保障“三大攻坚战”。严厉打击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涉农领域、扶贫领域的犯罪。推进检察官“五进”活动，深化警示教育、阳光检务和法律宣传。3、强化法律监督职能。深化“两法衔接”、立案监督、侦查活动中违法行为的监督工作；加强刑事执行监督，完善财产刑执行监督机制，保障刑事被执行人合法权益；积极探索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内设 13 个机构：公诉科、侦查监督科、民事行政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案件管理科、监所检察科、政工科、办公室、计划财务装备科、驻六祖镇检察室、驻太平镇

检察室、驻簞竹镇检察室、驻稔村镇检察室。直属机构 1 个：司法警察大队。

我院现有编制人数 49 人，其中：行政（政法专项）编制 42 人、工勤编制 7 人。年初实有在编在职人员 44 人，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 8 人，退休人员 19 人，聘用人员 19 人，遗属人员 4 人。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16 年省以下法院、检察院财物统管工作的通知》（粤财行〔2015〕588 号文）精神以及我省司法体制改革部署，自 2016 年起省以下法院、检察院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统一管理。我院属省一级部门预算单位，由省、县两级财政全额拨款。

本次公开的是 2019 年度省级部门决算，本部门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2019 年的本级部门即为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56.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1787.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7.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756.25	本年支出合计	49	1794.69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75.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37.54
总计	26	1832.23	总计	52	1832.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56.25	1756.21	0.00	0.00	0.00	0.00	0.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8.57	1748.53	0.00	0.00	0.00	0.00	0.04
20404	检察	1642.57	1642.53	0.00	0.00	0.00	0.00	0.04
2040401	行政运行	1201.00	12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00	1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16.43	1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7.14	157.10	0.00	0.00	0.00	0.00	0.0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6.00	10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6.00	10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56.25	1756.21	0.00	0.00	0.00	0.00	0.0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94.69	1337.54	457.1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87.00	1329.85	457.15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680.76	1329.85	350.91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01.00	1201.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71	0.00	166.71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92.80	0.00	92.8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0.25	128.85	91.4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6.24	0.00	106.24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6.24	0.00	106.2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94.69	1337.54	457.15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56.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743.85	1743.85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7.68	7.6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756.21	本年支出合计	50	1751.54	1751.5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21.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25.68	25.6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21.01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1777.22	总计	54	1777.22	1777.2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51.54	1310.66	440.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3.85	1302.98	440.87
20404	检察	1637.61	1302.98	334.63
2040401	行政运行	1201.00	1201.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71	0.00	166.71
2040410	检察监督	92.80	0.00	92.8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77.10	101.98	75.1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6.24	0.00	106.24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6.24	0.00	10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	7.6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68	7.68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68	7.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8.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33
30101	基本工资	300.17	30201	办公费	17.88
30102	津贴补贴	492.0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9.7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90	30206	电费	6.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17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0	30211	差旅费	0.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45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5.91
30302	退休费	7.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21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9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08
30309	奖励金	19.50	30229	福利费	63.9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3.3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16.02		公用经费合计	19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85	0.00	17.35	0.00	17.35	4.50	17.35	0.00	16.35	0.00	16.35	1.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根据我院实际情况，此表为空。

第三部分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总收入 1832.2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56.2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6.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4 万元，下降 6.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反贪局（下设侦查科）、反渎职侵权局和职务犯罪预防科人员共 10 人，于 2018 年 1 月份已转隶到县监察委，检察机关转隶人员相关工资待遇、保障渠道于 2019 年 9 月转由各级监察机关发放，检察机关不再保障与发放。二是我院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规定，压减了相关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0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4%，主要变动情况：住房维修基金银行存款户利息变动。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总支出 1832.2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794.6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37.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6.78 万元，下降 8.7%，主要变动情况：因反贪局（下设侦查科）、反渎职侵权局和职务犯罪预防科人员共 10 人，于 2018 年 1 月份已转隶到县监察委，检察机关转隶人员相关工资待遇、保障渠道于 2019 年 9 月转由各级监察机关发放，检察机关不再保障与发放。

2. 项目支出 457.1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4.44 万元，下降 24.0%，主要变动情况：我院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规定，压减了相关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756.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6.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4 万元，下降 6.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反贪局（下设侦查科）、反渎职侵权局和职务犯罪预防科人员共 10 人，于 2018 年 1 月份已转隶到县监察委，检察机关转隶人员相关工

资待遇、保障渠道于2019年9月转由各级监察机关发放，检察机关不再保障与发放。二是我院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规定，压减了相关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751.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51.5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9.5万元，增长4.1%；主要变动情况：年中申请追加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及司法救助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兴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7.35万元，完成预算21.85万元的79.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0.00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6.35万元，完成预算17.35万元的94.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01万元，完成预算4.50万元的22.4%。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6.35万元，占94.2%；公务接待费支出1.01万元，占5.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院机关及下属0个单位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我院没有出国谈判、工作磋商、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0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16.35万元，2019年院机关及下属0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3辆，主要用于依法履行侦查监督、提起公诉、刑事审判监督、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监督、控告申诉、民事行政诉讼监督、刑罚执行监督等执法执勤办案。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01万元，主要用于检察业务工作调研、检查指导、工作协调等公务活动。2019年，院机关及下属0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2次，接待人数共146人，检察业务工作调研、检查指导、工作协调等公务活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4.65万元，比预算数增加2.65万元，增长1.3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案量增大，致使日常办公办案支出和人员经费支出需求增大。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8.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6.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30.4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1.5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08.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08.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皮卡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9年度我院组织对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51.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457.15万元，分别是捕诉与审判监督，检察业务运行保障经费，检察业务综合保障装备费，信息系统购建费，项目支出达到预算资金的

94.48%。今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预算支出为 0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全年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6.21 万元，上年结转财政拨款经费 1.01 万元，共计 1757.2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执行数 1751.54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99.67%。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今年我院进一步强化检务保障工作，促进和推动各项工作的进行，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目标：一是建设检委会多功能办公会议室，改善了信息化办公环境，提高了办案效率；二是除保障检察监督、公诉等工作的正常运行外，加大了对公益诉讼、未成年保护等业务工作的经费投入，更好地履行了我院的检察职能、更好地服务于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三是：加大法律宣传投资经费，对禁毒、扫黑除恶工作等加大宣传力度，聚力于社会安全稳定，积极参与平安新兴建设。通过以上的的工作，我院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目标。

2020 年，我院将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及上级检察机关决策部署，自觉把检察工作融入到党委政府的工作大局中去谋划、去推进，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主动融入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以更加精准的切入点、更加扎实的举措，在维护社会稳定、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保障民生等工作中贡献检察力量。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院今年无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